

南投縣國姓鄉北山國小執行新住民子女教育輔導活動計畫

實施諮詢輔導方案-小團體活動

【北山成長小團體輔導】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執行新住民子女教育輔導計畫作業原則。
- 二、南投縣政府 105 年 11 月 14 日府教學字第 1050236632 號函。

貳、緣由：

本校為一偏遠鄉村學校，雖在台 14 線上，但離最近的城鎮尚有一段路程，現有班級數為 6 班，學生人數為 65 位，其中新住民子女共有 26 位，約占四成。

新住民由於語言、文化、習俗、信仰等方面差異，易造成個人在台灣生活適應的困擾，以及不利教養子女的問題。有鑑於此，為提升新住民子女在學習和與人相處方面的自信心，本計畫在「諮詢輔導方案」之子方案「小團體活動」項下，提出【北山成長小團體輔導】，透過團體成員間互動，建立自信心及學習人際關係技巧。

參、目的：

- 一、透過創意活動協助新住民子女認識自己、了解自己、進而接納自己，建立自信心，提昇自我效能。
- 二、透過團體成員間互動，在尊重與接納的氣氛下，學習人際關係技巧。
- 三、採取鼓勵、尊重與肯定的態度，來培養孩子做個有責任、有自信、又能獨立自主且自動自發的生活高手。

肆、辦理期程：106 年 2 月 1 日至 107 年 1 月 31 日

伍、辦理項目與活動內容：

- 一、活動主題：【北山成長小團體輔導】。
- 二、活動內容：小團體輔導活動。
- 三、時程表：106 年 3 月 14 日至 106 年 5 月 23 日，每週二 16:00~16:40，共

計 10 節；106 年 10 月 17 日至 106 年 12 月 19 日，每週二 16:00~16:40，共計 10 節。

四、鐘點費：輔導老師每節鐘點費 400 元、20 節，共計 8,000 元。

五、講師資料：由具有相關輔導專長教師擔任。

六、預計參與人數與受惠人數：以本校新住民子女為對象，課程分成兩批實施，每次邀請十名學生參加，於 106 年上、下半年各實施十次課程，並適時邀請一般生共同參與。

七、【北山成長小團體輔導】活動課程表：

單元名稱	單元目標	活動內容	活動日期
一、有你真好	1. 激發學生參與小團體的興趣。 2. 了解團體內容與規則及獎勵。 3. 團體成員能自我介紹及互相認識。	1. 暖身活動：大風吹。 2. 主題活動：有你真好。 3. 訂定團體公約。 4. 獎勵說明（最後一次課程頒發）。 5. 分享與回饋。	106. 3. 14 (二) 106. 10. 17(二)
二、我是誰？(1)	1. 增強團體凝聚力。 2. 團體成員能說出自己的特性。 3. 能把自己的特性用圖像表示。	1. 暖身活動：名字疊羅漢。 2. 主題活動：我是誰？(1) 3. 討論與回饋：想出代表自己的名稱。	106. 3. 21(二) 106. 10. 24(二)
三、我是誰？(2)	1. 增強團體凝聚力。 2. 團體成員能認識自己及他人的特質。 3. 能自我探索、發現自我。	1. 暖身活動：第三類接觸。 2. 主題活動：我是誰？(2) 3. 討論與回饋。	106. 3. 28(二) 106. 10. 31(二)
四、我的家(1)	1. 能畫出家庭成員共同做一件事。 2. 能介紹自己的家庭成員。 3. 4.	1. 暖身活動：大家一起來。 2. 主題活動：家庭動力圖。 3. 家庭作業：介紹父母親的家鄉及特色。 4. 討論與回饋。	106. 4. 11(二) 106. 11. 7(二)
五、我的家(2)	1. 能介紹自己的家庭成員。 2. 能分享家庭生活點踢，了解成員間的家庭生活。	1. 暖身活動：歌曲欣賞「一家人」。 2. 主題活動：我的家人。 3. 討論與回饋。	106. 4. 18(二) 106. 11. 14(二)
六、情緒調色盤	1. 了解各種情緒，並接納各種情緒。 2. 協助成員表達情緒。	1. 暖身活動：蘿蔔蹲。 2. 主題活動：情緒調色盤。 3. 討論與回饋。	106. 4. 25(二) 106. 11. 21(二)

七、心情圖像	1. 能觀察別人、體會別人心情產生的情緒和行為。 2. 能說出內在真實的情緒。	1. 暖身活動：鏡中人。 2. 主題活動：心情圖像。 3. 討論與回饋。	106.5.2(二) 106.11.28(二)
八、密碼傳情	1. 了解溝通的重要性。 2. 認識有效溝通的原則。 3. 培養溝通的技巧。	1. 暖身活動：拍手。 2. 主題活動：密碼傳情。 3. 討論與回饋。	106.5.9(二) 106.12.5(二)
九、迴旋溝通	1. 體會單向溝通與雙向溝通。 2. 學習雙向溝通。 3. 培養有效傾聽的技巧。	1. 暖身活動：123 OH YEA。 2. 主題活動：迴旋溝通。 3. 討論與回饋。 4. 家庭作業：寫祝福語。	106.5.16(二) 106.12.12(二)
十、愛的拼盤	1. 分享成長經驗與感受。 2. 處理分離焦慮。 3. 回饋並結束團體。	1. 暖身活動：讓愛傳出來。 2. 主題活動：愛的拼盤。 3. 分享與回饋。	106.5.23(二) 106.12.19(二)

陸、經費概算：依據「教育部補助與委辦計畫補助基準」，填具「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

柒、預期效益：

- 一、建立新住民家庭及其子女具體可行之輔導模式。
- 二、提升新住民子女自我了解及人際拓展能力。
- 三、提升新住民子女之生活表現及生活適應能力。
- 四、拓展新住民子女多元文化視野，並能欣賞及尊重多元文化。

捌、本計畫陳報教育處核准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教師兼代理
教導處主任 吳清溪

主任：

教師兼代理
教導處主任 吳清溪

主計：

兼 任 王思俞
會計員

校長：

南投縣北山國小
校長 陳貴珍

表3

附件二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補助計畫項目經費

申請表
核定表

申請單位：北山國小 計畫名稱：新住民子女教育輔導活動計畫——北山成長小團體輔導						
計畫期程：106年3月14日至106年12月19日(核定應結報日期：107年1月31日前)						
計畫經費總額：12720元，向國教署申請補助金額：12720元，自籌款：0元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請註明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經費之項目及金額) 國教署： 元，補助項目及金額： XXXX部：.....元，補助項目及金額：						
經費項目	計畫經費明細				國教署核定情形 (申請單位請勿填寫)	
	單價(元)	數量	總價(元)	說明	計畫金額(元)	補助金額(元)
業務費	講座鐘點費	400	20	8,000	輔導教師	
	活動材料費	2,100	2	4,200		
	雜支	520	1	520		
	小計			12,720		
合計			12,720			國教署核定補助 元
承辦單位	主(會)計單位	機關學校首長 或團體負責人		國教署承辦人	<input type="text"/>	
				國教署組室主管	<input type="text"/>	
備註： 1. 同一計畫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時，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詳列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本署應撤銷該補助案件，並收回已撥付款項。 2. 補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4點規定之情形外，以不補助人事費、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為原則。				補助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全額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補助 (指定項目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補助比率 %】		
				餘款繳回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繳回		

表3

經費項目	計畫經費明細				國教署核定情形 (申請單位請勿填寫)	
	單價(元)	數量	總價(元)	說明	計畫金額(元)	補助金額(元)
3. 申請補助經費，其計畫執行涉及需依「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預算法第62條之1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應明確標示其為「廣告」，且揭示贊助機關（國教署）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					<input type="checkbox"/> 按補助比率繳回 <input type="checkbox"/> 執行率未達___%，按補助比率繳回 <input type="checkbox"/> 賸餘款達_____萬元以上，按補助比率繳回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項目之經費，應按補助比率繳回。	
					<input type="checkbox"/> 不繳回（請敘明依據） 未執行項目之經費，應按補助比率繳回。	

※申請補助單位請依實際需求，自行增刪經費項目。